

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 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着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等目的，于2016年8月2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一年内，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4亿元适时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长久物流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告》（2016-011号）。

一、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实施情况

2016年8月26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分别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林省分行以及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顺义支行购买了14,500万元及16,400万元的保本型理财产品，金额总计为30,9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 1、产品名称：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日增利”S款；
- 2、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 3、理财产品投资方向：固定收益类资产投资比例为0-50%，货币市场类资产投资比例为40%-100%，其余投资品种投资比例不超过30%；
- 4、产品风险评级：极低风险产品（1R）；
- 5、预期理财收益率：实际年化收益率以银行公布的为准。存续期限与预期年化收益率的对应关系如下：

存续天数	预期年化收益率
小于7天	1.65%
7天（含）-14天	2.40%
14天（含）-30天	2.75%
30天（含）-90天	2.85%
90天（含）以上	2.95%

- 6、认购日：2016年8月26日；
- 7、收益计算起始日：2016年8月26日；
- 8、到期日：不定期，可随时赎回，具体可赎回时间为理财产品开放期内每个工作日的交易时间；
- 9、认购金额：人民币30,900万元；
- 10、资金来源：公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 11、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林省分行以及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顺义支行无关联关系。

二、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购买标的为保本型理财产品，总体风险可控；但基于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等因素影响，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保本理财产品购买的审批和执行程序，确保保本理财产品购买事宜的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确保理财资金安全，独立董事、监事会 有权对资金使用权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负责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程序。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通过适度理财，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累计金额30,900万元人民币。

五、备查文件

- 1、《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日增利”S款理财产品协议》及产品购买凭证；
- 2、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4、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5、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以及使用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8月27日